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

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 (主要内容见附件)

公示时间:5个工作日

公示时间: 2021年11月3日

受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委托,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编制工作。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的规定,现公示该项目调查工作相关内容,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

(一) 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 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

地块地点: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规划五号支路以东,鹤吴路以南,雨花路以西,规划二号特色街巷以北

项目概况: 占地面积为28530.69 m²

(二) 委托单位

单位: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

通讯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健康路56号

联系人: 施立远

联系电话: 13813397635

(三) 调查机构单位:

单位: 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追光公社203

联系人: 邰士其

联系电话: 15366860319



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备案稿)

委托单位: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

编制单位: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1、地块概况

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易地新建地块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规划五号支路以东,鹤吴路以南,雨花路以西,规划二号特色街巷以北,占地面积为28530.69 m²。该地块现规划为小学用地(A33a),对照《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分析表明,本地块属于第一类用地。根据2019年1月1日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在前述要求下,南京中荷寰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以下简称"中荷寰宇")受南京市六合区雄州中心小学(业主单位)的委托,对该地块进行了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2、第一阶段调查及结果分析

2021年9月,"中荷寰宇"通过历史资料收集与分析、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等工作方法对本次调查地块进行了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通过历史影像资料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内曾经主要为菜地(种植白菜、青椒等蔬菜)和鱼塘;地块现状为菜地(种植白菜、青椒等蔬菜)和鱼塘;人员访谈证实了地块的使用情况,未有反映环境污染相关问题;现场踏勘场地无异味,也未发现污染痕迹。调查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内敏感受体主要为住宅、学校和地表水。调查地块周边现有4家非重点行业企业,分别为南京格林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距地块 320 m)、和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距地块 300 m)、南京瀚文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距地块 270 m)和南京冶铸合浦锻压有限公司(距地块 100 m)。综合资料分析、现场踏勘和

人员访谈可知,南京格林兰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设备生产和销售、机械设备加工,生产工艺简单,主要为零部件的加工与组装,少量焊接废气无组织排放,无工业废水产生,金属废料回收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清运;和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为建筑施工单位,主要从事电力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送变电工程施工、电缆销售等,主要在外进行现场施工,企业内无生产行为,无工业废水、废气产生;南京瀚文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公路路面工程、路基工程、土石方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等,主要在外进行现场施工,企业内无生产行为,无工业废水、废气产生;南京冶铸合浦锻压有限公司主要进行锻钢轧辊、异型锻件、锻圆制造销售、机电设备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五金金属材料销售等,生产过程产生的金属废料回收后外售处置,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清运,生活污水达标处理后外排,无工业废水产生,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同时通过查询《土壤污染重点行业类别及土壤污染重点企业筛查原则》(2016年9月)得知,上述4家企业均不属于重点行业企业,现场踏勘未发现明显污染,对本地块影响较小。

为进一步分析调查地块的土壤污染状况情况,本单位在调查范围内按照 60 m×60 m系统网格布点法共布设 10 个土壤采样点和 1 个对照点,所有点位均采集表层 (0-20 cm) 土壤样品,并使用 PID (PGM 7340) 和 XRF (Niton XL2) 对土壤样品进行快速检测,现场快速检测结果分析参考了《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试行)》(GB 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和深圳市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DB4403/T 67-2020)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所有土壤点位现场快速检测结果无异常。综上分析,地块内及周边不存在明确的工业污染源,地块内土壤及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3、主要结论与建议

根据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地块历史和现状一直为菜地 (种植白菜、青椒等蔬菜)和农田。综合资料收集、人员访谈、现场踏勘和现场 快筛结果分析表明,调查地块内及周边区域不存在确定的、可造成土壤污染的来源,土壤和地下水受到污染的可能性较小,故本地块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调查地块可用于后续小学用地(A33a)开发。

建议在下一步开发或建筑施工期间应保护地块不被外界人为污染,保持该地块现有的良好状态,防止后续开发利用过程中出现人为倾倒固废、偷排废水等情况。